

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职业技能等级认定（社会评价） 评价实施公告

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是经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评估，于 2021 年获批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社会评价机构（备案号：S000043010058）。我院拟于 2026 年上半年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，并为考评合格人员发放国家认可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证书。现发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（社会评价）公告如下：

一、认定职业（工种）、级别与评价时间

等级认定 职业（工种）	认定级别	认定报名时间 及评价时间
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	4 级（中级）	1、首批报名截止日期：4 月 16 日。 2、认定时间暂定 6 月上旬。 3、各职业（工种）报名人数达 20 人即开展等级认定，未达 20 人的职业（工种）不组织开展。
汽车维修工	4、3 级（中、高级）	
电工	4、3 级（中、高级）	
计算机程序设计员	4、3 级（中、高级）	
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员	4、3 级（中、高级）	
无人机装调检修工	4、3 级（中、高级）	

二、评价对象

从事或准备从事相关行业的人员，符合国家职业资格相应级别申报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，包括在职人员、在校生（非本校应届毕业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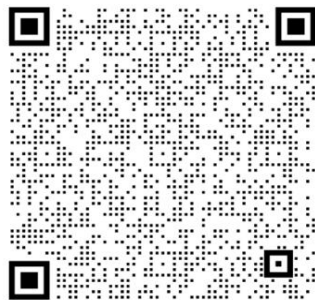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报名条件

根据《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 2023 年版》（见附

件 1) 申报条件执行。最低学历要求、本专业或相关专业、本职业或相关职业根据各职业现行《国家职业技能标准》的要求审核（以上各职业（工种）技能标准可在“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查询系统”中查询：<http://www.osta.org.cn/skillStandard>）。

四、报名信息收集

微信扫码识别表格填写



五、报名材料准备及报考流程

申报人员在报名时应根据所申报职业（工种）等级的报名条件要求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。

（一）报名材料准备

- 1、身份证复印件。（PDF 版扫描件正反面放置同一页）
- 2、免冠二寸白底照片电子照片（JPG 格式，200kb 以下，以身份证号码命名）。
- 3、学历证书复印件及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（全日制在校生为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）（PDF 版本）。
- 4、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（按要求填报，PDF 版（签名必须手写）扫描件）

5、报名要求所需证明材料

- （1）申报条件要求满足一定工作年限的，需提交工作

经历证明和与工作年限相对应的社保证明（PDF 版本，工作经历及证明模板见附件 3）。

（2）申报条件要求具备一定级别职业资格的，需提交原取得的《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》（PDF 版本）

（证书可登录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（<https://www.osta.org.cn>），进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查询，需提交查询结果复印件）。

（3）申报条件要求具备相应职称资格的，需提交《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》及复印件。

（二）报考流程

报考流程分个人报名和集体报名两类：

个人报名：扫描二维码报名并填写个人报名信息→线上提交申报材料（按要求提交并发送至指定邮箱：）→初审通过→按要求和相关格式再次补充完善提交申报材料→材料审核→登录人社系统监管平台报名成功（由指定老师负责）→缴费

集体报名：考生所在单位指定一名工作人员加入学院评价微信群（二维码），将上述报名材料收集初审后按要求发送给微信群中的指定教师，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，报名成功后再按要求缴费。

群聊：2026年上技能评价（社评）工作群



六、认定组织实施方式

1、采用滚动报名形式，各职业（工种）人数达 20 人开

展等级认定，未达 20 人不组织开展。

2、初、中、高级（5、4、3 级）考试，分为理论知识考核和实操技能考核两个科目，考核成绩均实行百分制，成绩达六十分（含）为合格。

3、考生单科成绩合格的，保留合格科目成绩一年（自首次认定之日起计算）。在合格成绩保留期内，考生可参加一次不合格科目的补考。

七、收费标准

（一）收费标准

严格按《关于公布我省职业技能鉴定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湘人社规[2024]3 号）文件精神执行，收费标准如下（单位：元/人）

职业技能评价项目收费标准

序号	评价级别	认定等级	理论考试费	操作技能考试费	考务费	合计	备注
1	五级（初级）	中级	60	176	24	260	1、理论考试为机考，每名考生另需交 ATA 平台服务费 30 元。 2、单科补考按对应级别、科目收费。 3、操作技能收费标准各职业（工种）可按实际成本上浮不超过 30%。
2	四级（中级）	中级	60	226	34	320	
3	三级（高级）	高级	60	256	64	380	

（二）缴费方式

报名资格审核通过后进行缴费，缴费方式另行通知。缴费时请在汇款用途注明：姓名+工种名称+级别（例：张三+电工+中级）

八、成绩公布

认定成绩在考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示。

九、证书颁发

经认定考核合格者，将颁发相应职业（工种）级别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。该证书全国通用，可在“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”网查询证书信息（<http://jndj.osta.org.cn>）。

十、其他事项

1、考生必须如实填写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》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，提供的材料要与表中填写的内容一致。证明材料如有虚假，取消报名资格；已参加考试的，取消所有科目考试成绩；已获得证书的，撤销此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，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，注销网上查询系统中的相关数据。

2、评价实施公告、报名资格审核结果、评价实施时间地点、准考证打印时间、成绩公布、证书领取、评价政策等相关通知请关注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-继续教育学院网站（<https://www.hniu.cn/jxxy>）“通知公告”一栏。已报名的学员保持手机畅通，并关注微信号信息，以便接收相关通知信息。

学院地址：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长沙市望城区旺旺中路 8 号

报名咨询：马老师：0731-82782996/13786161614

（微信号：mjb395886085）

评价相关通知公告等发布网站：<https://www.hniu.cn/jxxy/>

附件 1

申请参加职业技能评价的条件

1、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五级/初级工

- (1) 年满 16 周岁，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- (2) 年满 16 周岁，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
2、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四级/中级工

- 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。
- 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3 年。
- (3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3、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三级/高级工

- 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。
- 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。
- 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。
- (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- (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- (6)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